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、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4年11月27日,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兴证券)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4 名,实际参与表决 董事 14 名(其中: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8 人),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 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讨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,该议案表 决结果: 14 名董事同意, 0 名董事反对, 0 名董事弃权。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洪亮 先生(简历见附件)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 董事会届满,公司董事长李娟女士不再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。

王洪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 范运作》第3.2.2条规定的情形,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、监 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有关任职条件的规定。除上述 披露信息外,王洪亮先生未与公司或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 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8日

王洪亮先生简历如下:

王洪亮先生,1972年9月出生,博士研究生学历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深圳外汇经纪中心业务经理;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深圳证券部部门经理;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首创证券)深圳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、总经理,经纪业务事业部总裁,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,深圳分公司总经理,安徽分公司总经理,首创证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。